证券代码：300581　　证券简称：晨曦航空　　公告编号：2022-009

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晨曦航空	股票代码	30058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军妮	张笙瑶	
办公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69 号创业园 C 区 11 号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69 号创业园 C 区 11 号	
传真	029-81881850	029-81881850	
电话	029-81881858	029-81881858	
电子信箱	XACXHK@163.com	XACXHK@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立足于航空领域，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销售航空机电产品及提供相关专业技术服务，主要产品及服务涉及航空惯性导航、航空发动机电子及无人机领域。其中，航空惯性导航产品包括挠性捷联惯性综合导航系统、光纤捷联惯性综合导航系统、激光捷联惯性综合导航系统、压电捷联惯性综合导航系统和导航计算机组件；航空发动机电子产品包括航空发动机参数采集器、飞控计算机和航空发动机电子控制系统等。

（一）公司主要产品及业务介绍

1、航空惯性导航产品

公司的航空惯性导航产品主要是以惯性导航技术为核心，将卫星导航系统、多普勒导航系统等多系统信息融合构成的综合导航产品。由于惯性导航是目前唯一的既是自主式导航又能提供动态完整信息的导航方式，因此惯性导航是航空导航领域中一种重要并不可替代的导航方式。

（1）挠性捷联惯性综合导航系统

挠性捷联惯性综合导航系统是公司针对传统平台式惯性导航系统准备时间长、体积大、价格昂贵、功率大等问题研发的改进升级产品。该产品由中等精度挠性捷联惯导系统和卫星导航系统（GNSS）相结合，二者相互取长补短，使得该产品在达到平台式惯性导航系统高精度的情况下，同时具有准备时间短、体积小、价格低、功耗小、维护费用低等优势。产品适用于没有长时间自主导航要求的平台和场合。本公司的挠性捷联惯性综合导航系统现应用于各型直升机、运输机及其它机型。

（2）光纤捷联惯性综合导航系统

光纤捷联惯性综合导航系统是将以先进的光纤陀螺为核心惯性部件的光纤捷联惯导系统与卫星导航系统（GNSS）组合形成的综合导航系统。由于光纤陀螺的优势，该综合导航系统除具备精度高、准备时间短、体积小、价格低、功耗小、维护费用低等特点外，还具有动态范围宽、抗冲击振动能力强、数字化程度高、维护简单便利、使用寿命长等优势。产品适用于没有长时间自主导航要求的平台和场合。该系列产品应用于直升机和无人机等领域中。

（3）激光捷联惯性综合导航系统

激光捷联惯性综合导航系统是将以先进的激光陀螺为核心惯性部件的激光捷联惯导系统与卫星导航系统（GNSS）组合形成的综合导航系统。激光捷联惯性导航系统是航空导航领域的高端产品，是以高精度的激光陀螺为核心部件的惯性导航系统，能够为飞行器或武器系统提供高精度的运动航向和姿态角、空间速度和角速度、三轴角速度、三维空间位置等全息信息，具有不需要任何外界信息源即可完成飞行器运动参数测量的优点，可长时间使飞行器在与外界隔绝的情况下或被外界完全电磁干扰的情况下，自主完成运动感测以及位置和方向的导引，因此是现代飞行器导航技术的发展趋势。公司在发展初期及时瞄准激光捷联惯性导航系统这一高端产品，经过多年努力，成功研制了第一代激光捷联惯性导航系统，与同期装备的平台式惯性导航系统相比，具有体积小、性能稳定、功耗低、动态范围宽、抗冲击振动能力强、使用寿命长、全寿命周期费用低等优势。随后公司提升技术水平，成功研制了第二代激光捷联惯性导航系统，进一步提高了精度、降低了体积。公司是国内较早成功研发和应用高精度激光捷联惯性导航系统的企业之一。

（4）压电捷联惯性综合导航系统

压电捷联惯性综合导航系统是航空导航领域的低端产品，是以低成本、低精度的压电陀螺为核心部件的惯性综合导航系统，该类型系统具备体积小、重量轻、价格低、可靠性高等特点，能够为飞行器提供运动航向和姿态角、空间速度和角速度、三轴角速度、三维空间位置等全息信息，该系统主要应用于直升机等领域中。

（5）导航计算机组件

导航计算机组件是惯性导航系统重要的组成部分，是本公司导航核心技术最为重要的载体，是一个软硬件相结合的独立单元。该产品主要包括：导航计算机及其外设组成的计算机硬件平台，以及对准导航算法软件、通讯软件、控制软件等软件模块组成的程序包。

2、航空发动机电子产品

（1）航空发动机参数采集器

航空发动机参数采集器和显示器配套使用，构成航空发动机的重要监控设备。晨曦航空从2000 年开始开展该类产品研制，截止目前已先后研制生产了可供双发和三发的直升机平台应用的系列产品。上述系列产品取代原有飞机座舱分立测量仪表，集中对飞机动力系统相关参数（温度、压力、转速等）和工作状态（故障）进行采集、处理并在显示器上以图形、数字显示。该类型系统同时具备空中发动机停车仿真训练功能和发动机及飞机相关历程参数的采集处理、存储与卸载功能，具备较充分的内部自测试功能和较高的可靠性。

（2）飞控计算机

晨曦航空已研制并交付几型飞控计算机，作为直升机自动飞行控制系统的核心部件，晨曦航空自主设计的飞控计算机采用高可靠性多余度结构，通过与其它航电设备交联，采集直升机的姿态、航向、高度和速度等相关信号，按系统控制律计算结果通过伺服控制系统实现直升机的各种飞行模式的控制，并具有地面监测、飞行监控的能力以及各类安全保障措施。

（3）航空发动机电子控制系统

本公司研发的全权限数字式电子控制系统利用数字式电子控制器完成系统所规定的对发动机控制的全部任务。其功能是在整个飞行包线内，在确保发动机安全工作的前提下，尽可能实现无操作限制地控制发动机，产生所需要的推力或轴功率。该系统可以根据外界大气温度、气压高度等信息对发动机在全包线内实施精确控制，提升可靠起动高度，实现动力涡轮转速的精确控制，便于实现多发精准协调匹配，便于适应旋翼负载特性变化，更好地解决地面共振和旋翼／动力／传动系统扭振耦合稳定性问题，有效改善飞机的机动性和灵敏性。全权限数字式电子控制系统作为传统机械液压式控制器的升级换代产品，代表了航空发动机控制装置的发展趋势，目前国内发动机电子控制系统技术应用尚处于起步阶段，是国内急需突破的航空关键技术之一。报告期内，公司在已有的发动机参数采集器和飞控计算机技术的基础上自主研制出的发动机电子控制系统已完成预研阶段的项目验收，并实现了专业技术服务收入，但目前尚未实现产品销售收入。

3、其他产品

其他产品主要是指除航空惯性导航产品、航空发动机电子产品、无人机以外的单位价值较低无法划分到前三项的产品，主要包括天线、驾驶仪语音器、电源适配器、航空发动机喷嘴等。

（二）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均为军民两用产品，但现阶段公司产品主要以军品形式销售，最终用户主要为国内军方。国内军品市场具有较为突出的特点，这些特点决定了本公司主要的经营模式。国内军品市场的特点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截至本报告期末，未发现有产生重大变化的趋势。

1、公司下游市场的特点

（1）军品采购具有严格的配套管理体系

国内军方对于军品采购制定了严格的配套管理体系。对于定型产品，其整机及主要部件和供应商均已确定，未经相应的审批程序，不得更改。

（2）军品定价需履行严格审批程序

根据军品价格的相关规定，国家对军品价格实行统一管理、国家定价。军品价格由军方审价确定。在军方未批准产品价格前交付的，由供需双方及驻厂军代室协商暂定价格，待军方批准其价格后多退少补。

（3）军品采购具有较好的延续性

我国的军费支出实行严格的计划管理。在整体国防投入不断增加、军费开支保持稳定增长的情况下，各军种装备费用开支保持相应的增长趋势。因此，从整体上来看，军品采购具有较好的延续性。具体到各类型武器，基于国家武器装备的有序替代，军品订单具有较强的延续性，但具体的型号和订单量可能在各年度有所波动。

2、公司的盈利模式

作为具有自主研发能力、自主知识产权以及独立产品系列的公司，主要盈利模式分两种：一是产品销售模式，二是专业技术服务模式。

（1）产品销售模式产品销售模式为本公司主要的盈利模式。

公司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航空机电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通过多年的发展与积累，公司在上述领域形成了较强的技术实力和品牌知名度，公司开发的多种型号主导产品已定型列装多种型号飞机。

根据销售客户的不同，公司产品销售可分为三类：第一类是直接销售系统产品给主机厂商，主机厂商主要将本公司系统产品用于整机一次配套，例如：本公司向主机厂商销售惯性综合导航系统；第二类是销售产品给其他厂商，其他厂商主要将本公司产品用于二、三次配套，公司不直接交货给主机厂商；第三类是销售产品给军方及其他平台用户，主要作为备件。根据军方用户规定，整机产品在列装后必须配备一定数量的主要备件，因此在公司产品装备飞机后，对应整机交付的用户会向公司采购一定数量的备件，此外，本公司的产品一般提供 2 年的质保期，质保期结束后，公司为产品维修均提供有偿服务，这会为公司带来维修销售收入。

（2）专业技术服务模式

军方用户有明确的研发思路，对符合发展方向的技术研究会给予相应的研发经费。对于研发单位而言，取得研制合同并研制成功一方面可以获得相应技术研发收入，同时也有可能获得后续产品定型后的采购订货。本公司作为整机配套单位，能够直接承接国内军方的研发业务，同时也会承接主机厂商的研发业务，对于承接的研发业务公司均会与客户签订项目研发合同，合同详细约定研究内容、研究进度、研究成果的验收与交付、成果约定、款项与支付、保密等事项。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933,198,283.79	892,782,510.95	4.53%	809,188,763.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5,526,520.26	716,506,985.71	4.05%	661,120,292.09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224,176,731.14	270,757,745.01	-17.20%	238,683,182.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722,654.41	62,956,535.66	-57.55%	48,598,759.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480,902.35	46,791,904.38	-54.09%	39,331,360.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85,204.02	-16,382,684.64	350.17%	-37,123,811.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64	0.2036	-57.56%	0.28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64	0.2036	-57.56%	0.28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5%	9.13%	-5.48%	7.5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2,423,007.15	60,220,487.39	29,769,382.16	81,763,854.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7,636.32	6,223,367.25	2,305,153.32	16,636,497.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73,118.72	5,800,677.38	1,929,889.38	15,523,454.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82,876.62	7,809,294.06	-24,336,543.31	34,429,576.6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57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24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安汇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57%	128,524,538			
北京航天星控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69%	57,798,000			
高文金	境内自然人	0.33%	1,020,000			
上海润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润多多策略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2%	974,360			
上海润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润多量化对冲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0%	936,9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29%	904,402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境外法人	0.29%	900,48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6%	810,480			
熊永祥	境内自然人	0.21%	640,05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0%	633,12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汇聚科技与航天星控存在关联关系，二者的控股股东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坚，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吴坚持有汇聚科技 69.2308%的股权，持有航天星控 91%的股权。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回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至 2020-041）。

后由于资本市场环境、政策的变化等诸多因素，公司终止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发行方式，并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及 2020 年 8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8 日及 8 月 24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48 至 2020-056、2020-059）。

鉴于公司已与原拟引入的战略投资者终止战略合作，并综合考虑项目立项备案及项目进展情况等诸多因素，公司决定对相关文件进行修订，并于 2020 年 9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 至 2020-076）。

公司已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4）。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审核函〔2021〕020128 号），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106 号），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

2、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西安汇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航天星控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通过公司披露了减持计划，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 2021 年 3 月 17 日至 2021 年 6 月 15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或大宗交易等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5,152,800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00%）。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截止 2021 年 6 月 15 日公司控股股东西安汇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航天星控科技有限公司减持计划时间已届满，未减持公司股份，减持计划未实施。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公司控股股东西安汇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航天星控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6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 2021 年 8 月 28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6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或大宗交易等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9,275,04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00%）。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2021 年 9 月 24 日、2021 年 11 月 15 日、2021 年 11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比例超过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2）、《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数量过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3）、《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累计减持比例达到 2%暨累计减持比例达到 5%及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88）、《关于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9），对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做了说明。截止 2021 年 11 月 26 日控股股东汇聚科技 2021 年 8 月 30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6 日期间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6,182,600 股，累计减持股份数量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2%。

公司控股股东西安汇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航天星控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90），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 2022 年 1 月 1 至 2022 年 4 月 1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或大宗交易等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9,275,04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00%）。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到减持区间。

3、公司控股股东质押股份提前解除质押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汇聚科技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将其在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的本公司股份 32,004,000 股提前全部解除质押，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质押股份提前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4）。

证券代码：000722　　证券简称：湖南发展　　公告编号：2022-016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地址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公司原定于 2022 年 04 月 20 日（周三）在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芙蓉中路三段 269 号神农大酒店三楼上海厅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详情请参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编号为 2022-015 公告。

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原定会议召开地点所在区域被划定为封控区，实行封闭管理。为便于股东参会，现将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地址变更为：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三段 142 号光大·发展大厦 B 座 27 楼公司会议室。变更后的股东大会召开地点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除现场地址变更外，已按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无其他更改。修改后的股东大会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公司定于 2022 年 04 月 20 日（周三）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如下。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定。其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04 月 20 日（周三）15:30 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04 月 20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04 月 20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 年 04 月 13 日（周三）。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 2022 年 04 月 13 日（周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三段 142 号光大·发展大厦 B 座 27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 1：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提案 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提案 3：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提案 4：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提案 5：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
6.00	提案 6：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00	提案 7：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8.00	提案 8：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00	提案 9：关于修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上述提案 1、3、4、5、6、7、8、9 均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议案，详见 2022 年 03 月 31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议案 2、5、8 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议案，详见 2022 年 03 月 31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特别提示：议案 8 为特别决议提案，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以上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可以到公司指定地点办理登记手续，也可以用信函（信封上须注明“2021 年度股东大会”字样）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2）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如委托出席的，需持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3）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为单位法定代表人的，需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4）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2、登记时间：2022 年 04 月 14 日 -04 月 15 日 8:30-12:00、14:00-17:00。

3、登记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芙蓉中路三段 142 号光大·发展大厦 B 座 27 楼。

4、注意事项：

（1）为配合当前疫情防控工作，公司建议各股东及股东代表采用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拟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符合湖南省、长沙市两级政府的疫情防控要求，并确保个人湖南省居民健康码是绿码；

（3）请拟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提前抵达会议地点做好出席登记，全程规范佩戴口罩，并主动配合体温检测、扫场所码、查验健康码和行程码等疫情防控措施。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芙蓉中路三段 142 号光大·发展大厦 B 座 27 楼

邮政编码：410015

联系电话：0731-88789296

传　　真：0731-88789290

联 系 人：苏千里　陈薇伊

2、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交通、食宿费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另行通知。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04 月 07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722。

2、投票简称：发展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4 月 2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0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0 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并对会议议案行使如下表决权，本单位□／个人□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中未作明确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本次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至本次会议结束时止。

委托人姓名：　　受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8.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修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字：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889　　证券简称：东方嘉盛　　公告编号：2022-009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 2021 年 10 月 8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2021 年 10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和《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63、2021-070）。本次回购股份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400 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 3600 万元（含本数）；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2021 年 10 月 9 日至 2022 年 4 月 8 日）；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30 元／股。

截至 2022 年 4 月 7 日，公司股份回购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公司回购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 日以集中竞价方式首次回购了公司股份，并于 2021 年 11 月 2 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及股份回购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4），公司在实施回购期间按要求在各个时点披露了回购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截至 2022 年 4 月 7 日，本次股份回购计划已实施完毕。公司实际回购的时间区间为 2021 年 11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9 日。截至 2022 年 4 月 7 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954,500 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 138,101,429 股的 0.69%，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 26.51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 23.25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24,172,367 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实际回购股份的数量、方式、价格、资金总额及实施期限等相关内容均符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及公司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内容，公司回购金额已达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不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本次股份回购。实际执行情况与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

三、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回购实施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然符合上市条件。

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经自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至本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前一日，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五、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方式、回购数量、回购交易的委托时段、回购价格等均符合公司回购股份的方案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相关规定，情况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3、自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1 年 11 月 1 日）前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 3,610,067 股，实施回购期间公司每 5 个交易日最大回购股份的数量为 347,700 股（对应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24 日至 2022 年 1 月 28 日），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1 年 11 月 1 日）前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 3,610,067 股的 25%（即 902,517 股）。

六、已回购股